



烟台开展非煤矿山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市应急局抽查发现问题隐患,对违法行为立案调查处理

本报烟台1月18日讯(记者

闫丽君 通讯员 王冬梅) 记者从烟台市应急管理局获悉,全市安全生产紧急大排查大整治活动部署后,各级立即响应、当即行动,迅速开展非煤矿山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补短板、强弱项、堵漏洞,全力防控安全风险。

烟台市应急局成立2个执法检查组,对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焦家金矿、新城金矿、三山岛金矿和烟台鑫泰矿业公司等企业开展执法检查,对5家外协项目部进行抽查,共发现安全隐患34项,对其中6项违法行为立案调查处理。

栖霞市公安局立即停止所有矿山企业炸药供给,并将已发放的爆炸物品全部收回封存。辖区内11家矿山企业已停产整顿,未经相关部门和专家验收达标前,一律不予复工。

招远市委主要领导带队督导检查灵山金矿和东兴矿业公司2

家矿山企业。招远市应急局派出检查组,对阜山工程公司南仁涧矿区、罗金矿业前涧矿区、招金金欧二矿区进行突击检查,督导企业整改问题隐患22条。

莱阳市应急局会同公安、工信、审计、税务等部门成立民用爆炸物品专项整治工作组,同时聘请专家,对民爆物品购买、运输、使用各环节进行专项检查,已检查涉爆企业2家,查改问题隐患5条。开展非煤矿山专项治理,派出3个检查组,检查企业9家(次),排查问题隐患23条,现已整改22条。

蓬莱区应急局牵头,会同自然资源和公安部门,成立联合检查组,聘请安全专家,对山东金创股份黑金顶矿区进行检查,督促企业整改问题隐患10条。

牟平区政府领导带队对西直金矿、烟台中嘉矿业有限公司等企业开展督导检查,督促企业整改问题隐患9条。

莱州市对市瑞海矿业有限公司爆破物品管理整改情况开展复查,对该矿及外包施工单位安全管理工作进行检查,督导企业整改问题隐患7条。

龙口市成立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专班,由应急、公安、自然资源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对龙口市后地黄金有限公司东山矿区、金泰黄金有限公司大磨曲家矿区2家基建地下矿山开展突击检查,目前2家企业均落实停建措施,巷道竖井按要求封堵完好。

福山区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对臧家庄镇花园金矿和山东经天矿业有限公司2家矿山企业进行检查,目前2家企业均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违法建设生产迹象。

莱山区对已停产的烟台祥山矿业、金马矿业2座尾矿库进行突击检查,目前2座尾矿库均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偷采偷排现象。



1月12日,烟台市安全生产监察支队执法人员对山东黄金新金城金矿开展执法检查。通讯员供图

烟台市安委会下发紧急通知

开展隐患摸底排查,加强一氧化碳中毒防范工作

本报烟台1月18日讯(记者

闫丽君 通讯员 王冬梅) 记者从烟台市应急管理局获悉,近日,烟台市政府安委会办公室下发《关于加强一氧化碳中毒防范工作的紧急通知》,指出当前正值冬季取暖季,也是一氧化碳中毒事故多发高发期,要求进一步加强一氧化碳中毒防范工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通知指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深刻汲取山东省有关事故教训,以对党、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把做好一氧化碳中毒防范工作作为当前保障群众安全温暖过冬的重要工作抓紧抓实抓好,坚决遏制一氧化碳中毒事故发生。各区市要结合当前正在开展安全生产紧急大排查大整治活动,认真开展一氧化碳中毒安全隐患摸底排查,有针对性地制定安全风险管控措施,采取县级领导包街镇、街镇领导包村居、村居干部包户的形式,层层压实责任、传导压力,真正把工作做细做实做到位,确保万无一失、不出问题。

加大宣传教育力度,提高人民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防范一氧化碳中毒事故要加强宣传,使人民群众,尤其是农村、基

层社区老百姓具有较强的防范意识,掌握正确的防范方法。因此,各级要认真分析农村、社会家庭冬季安全的重点和特点,综合运用电视广播、动漫视频、宣传海报、村广播站等各类宣传载体,通过制作公益广告、张贴宣传画、发放宣传手册和明白纸等方式,向群众广泛宣传预防家庭一氧化碳中毒的卫生知识和安全燃煤常识,特别是要把“一隔离、二通风、三报警”作为宣传重点,广泛开展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宣传教育。充分发挥基层干部、老党员、驻村人员、大学生村官、志愿者等群体的作用,将防范一氧化碳中毒明白纸发放到每村、每户、每个家庭,广而告之、全面宣传,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

强化精准施策,抓好一氧化碳中毒防范工作落实。突出城中村、出租房等重点部位,突出孤寡老人、留守儿童、外出务工返乡人员等重点群体,加大排查和提醒力度,尤其要重点关注使用煤炭、炭火或秸秆取暖等家庭和人群。各级特别是街镇要把保障群众安全温暖过冬作为当前迫在眉睫的头等大事,强化联防联控,广泛组织发动网格员、挂职干部、基层干部、志愿者等入村(社区)、入户反

复检查提醒,确保接通知后24小时内全部走访检查一遍,严防一氧化碳中毒事件发生。要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强对一氧化碳中毒情况的有效防范,如安装家用小型煤气报警器等,坚决防止类似悲剧再次发生。

落实工作责任,形成一氧化碳中毒防范合力。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按照“属地管理”“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合力抓好一氧化碳中毒防范工作。县、乡两级政府要督促各村(居)两委落实入户宣传检查责任,对冬季取暖季内,未做到向辖区住户(集中供暖的除外)全覆盖发放明白纸,未做到逐户排查取暖设施,连续发生一氧化碳中毒死亡事件的,将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行党政领导干部问责的暂行规定》,严肃追究县(市、区)、乡镇(街道)党政领导干部责任。各级应急、住建、城管、农业农村、民政、教育、卫生健康、公安、宣传等部门和总工会、团市委、妇联等群团组织要充分发挥部门职能作用,采取有力措施,积极推进宣传教育、隐患排查、预防措施落实、科学施救等各项工作,形成强大工作合力。

烟台交警全面出击

排查安全隐患 筑牢安全防线

本报烟台1月18日讯(记者

梁莹莹 通讯员 曹杰 李娜)

记者从烟台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获悉,为认真贯彻落实各级领导关于安全生产的批示指示及省市相关会议精神,推动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持续向好,连日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支队长李建丰等先后深入一线,靠前督导检查道路交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其间,支队各党委成员按照督导分工,深入各地劳务市场、批发市场、在建工地、交运客运站和重点路口路段等,了解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情况,指导加强隐患风险排查整改。加强督促指导,强化风险隐患多发部位秩序管控力度,加强日常管理,搞好宣传教育,落实主体责任;深入开展“三见面一建档”工作,加强部门协同共治,研究制定交通组织调整方案,推动公路等部门,齐心协力消除安全隐患。要加强源头隐患清零。持续开展“两客一危一货”等重点车辆和驾驶人员隐患“清零”,检查整治货车非法改装“大吨小标”,加大对货车非法改装打击力度;严格检查危险货物运输安全,强化旅游客运、长途客运、校车、厂车的安全管理;加快智慧交通建设,

加强路面执法,严厉打击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要突出重点化解风险。瞄准关键时段和重点路段,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整改,对非机动车等从慢行一体非机动车道进入后随意通行等突出现象,细化路口内空间,明确非机动车通行轨迹,深入开展违法整治,全面预防交通事故发生。

民警深入辖区工地,详细查看企业运输车辆动态监控等安全主体责任是否落实到位的情况,要求企业负责人严把驾驶员和车辆状况两个关口,严禁病车上路、超载超员超速、疲劳驾驶等交通违法行为,从源头消除交通事故隐患。

结合辖区工地较多、经常为工地运送务工人员的实际情况,根据“早出晚归”的特点,科学布警,于每日安排固定警力重点开展查处违法超员行为,坚决做到“逢车必查、严管严控”。

加大对“两客一危一货”的查控力度,通过设立卡点和流动巡逻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加大路面巡逻管控力度,对过往辖区的客货、工程运输车、危化品运输车,坚决做到逢车必查,有违必纠,重点查处超载、超限、超速、超员、疲劳驾驶、不按规定行驶等违法行为。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烟台融媒中心

旗下微信公众号、微博,

全方位陪伴您!

识别二维码,关注起来吧



今日烟台
官方微博



今日烟台
官方微信



齐鲁壹点
App客户端

齐鲁晚报 齐鲁壹点 烟台融媒中心

新闻发生时
我们网上见
新闻詳解读
明天紙上見